

揭阳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关于2023年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和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结果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专业人才职称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21〕1号）、《关于做好2023年度乡村工匠专业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函〔2024〕1号）等有关规定，经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和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现对评审通过人员进行公示（附件1、2）。公示时间：2024年7月9日至7月15日（5个工作日）。单位或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受理部门反映。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的应签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

公示人员所在单位（或村委），请按照公示文稿样式（附件4）格式对本单位评审通过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各单位要及时受理群众的有效反映，并认真调查核实。公示期结束，各单位须于2024年7月20日前将《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附件3）书面反馈揭阳市乡

村工匠经营管理和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受理部门：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和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联系方式：0663-8288251

联系地址：揭阳市榕城区莲花大道以东揭阳市农业农村局 510

附件：1.2023 年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2.2023 年揭阳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3.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

4.公示文稿样式



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揭阳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 年 7 月 8 日

附件 1

2023 年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 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称专业	现工作单位
1	潘家栋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广东达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	郭玥妍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广东达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	连洁鹏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普宁市绿之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	倪晓钦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揭西天鹅湖水果种植有限公司
5	钟雪静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惠来县盛力种植有限公司
6	吴秋萍	工程师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惠来县盛力种植有限公司
7	江西柳	工程师	农产品经营管理	惠来县盛力种植有限公司
8	赖毅	工程师	农产品经营管理	揭西县一品王玫种养专业合作社
9	黄智安	工程师	农产品经营管理	揭西天鹅湖水果种植有限公司
10	黄培峰	工程师	数字农业经营管理	普宁市绿之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	黄晓容	工程师	数字农业经营管理	揭西天鹅湖水果种植有限公司
12	曾国林	技术员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揭阳市广农种养专业合作社

附件 2

2023 年揭阳市乡村工匠生产应用 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称专业	现工作单位
1	黄俊生	工程师	种植技术	揭西县丰农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2	温华涛	工程师	种植技术	揭西天鹅湖水果种植有限公司
3	吴瑞贤	助理工 程师	种植技术	广东贤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	吴建乐	助理工 程师	水产养殖技术	惠来县裕海顺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

附件 3

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

姓名		单位	
评审通过专业技术资格名称		专业	资格
公示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收到投诉 件 数			
公示期间群众投诉内容			
单位人事或纪检监察部门核实意见	年 月 日		

说明：此表在公示期结束后，由评审通过人员所在单位纪检（监察）或人事部门负责填写（A4 规格），盖公章后寄送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

公示文稿（样式）

经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或者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我单位职工 XX 同志(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XX)符合相关评审要求,拟评为乡村工匠(填上对应的专业名称:如经营管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管理)专业(填上对应的职称级别:工程师、助理工程师或者技术员),现予以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及时向我单位反映。

公示时间:2024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月 XX 日

联系人:XXX

电话:XXXXXXX

揭阳市乡村工匠经营管理(或者生产应用)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电话:0663-8288251

XXXXXXXXXX(填上单位名称并盖章)

2024 年 XX 月 XX 日